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VC LIMITED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以 CNI VC Limited 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2324)

公 告

茲提述首都創投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就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對本公司兩名前執行董事的查詢所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或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現就該查詢的進展提供進一步資料，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發表第二份報告 (http://www.mmt.gov.hk/eng/reports/SKIC_Report_Part_II.pdf)。董事會相信該查詢已告終結。

承董事會命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群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執行董事劉大貝博士（主席）及孔凡鵬先生；非執行董事洪祖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王子敬先生及張國裕先生。